

证券代码：874270

证券简称：明禾新能

主办券商：东方证券

## 浙江明禾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2 月 22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股东会现场会议地点为：浙江明禾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卢杭杰先生

##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 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60,0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列席 6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0 人，列席 0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经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持续督导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6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承接券商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公司拟与承接主办券商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书》，约定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由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6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关于公司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6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四）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更换主办券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6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三、备查文件

《浙江明禾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

浙江明禾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2 日